

渭南市临渭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
(2025年第一次)编制工作

技术服务合同

甲 方: 渭南市临渭区自然资源局

乙 方: 渭南交投国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9 月



甲方：渭南市临渭区自然资源局

乙方：渭南交投国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为发挥乙方技术资源优势，保障甲方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编制工作顺利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就渭南市临渭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2025年第一次）编制工作技术服务合作事宜，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充分表达各方真实意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恪守。

一、合作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渭南市临渭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2025年第一次）编制工作，且乙方完成的服务成果需经陕西省自然资源厅核查确认通过。

二、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须根据乙方提供的资料清单，在3日内向乙方提供甲方存在的符合要求的相关资料。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后，启动资料收集与整理工作，并展开具体的协调及技术处理。

2. 本合同签订后，在120日历天内完成渭南市临渭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2025年第一次）编制工作，建立城镇开发边界优化调整数据库，并将相关数据上传系统，且通过陕西省自然资源厅核查确认。

3. 如因甲方原因资料不全、不规范或不符合要求，导致乙方不能工作的，上述期限可相应顺延。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含税共计人民币肆拾肆万捌仟元整 (¥448000.00)。该费用为乙方为完成上述服务项目而支出的各种费用、税费等,且为一次性包死价,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2. 支付方式:

(1) 乙方完成《渭南市临渭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2025年第一次)编制工作方案》并上报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总额的4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玖仟贰佰元整 (¥179200.00)。

(2) 乙方提交成果经陕西省自然资源厅核查确认通过并提交所有成果资料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费用总额的6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捌仟捌佰元整 (¥268800.00)。

(3) 每次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金额与所付款项相符,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4) 乙方的收款账户为落款处载明的账户信息。

四、甲方责任:

1.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按照乙方列示资料清单提供资料,出具相关手续。合同履行期间及时配合乙方出具补充材料、文件,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必要便利条件;

2. 根据合同约定由甲方按期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技术服务成果质量、进度进行全程监督,并为乙方工作人员提供认为的工作必要支持。

五、乙方责任:

1. 负责组织足够的技术力量保证工作进度和成果质量, 保证各项成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法律规定并符合成果要求;

2. 按照合同约定期限, 完成方案编制、建库、上传系统工作。若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按期完成, 双方协商顺延时间。

3. 提交成果需经陕西省自然资源厅核查确认通过。

4. 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

5. 自行承担完成工作内容过程中发生的各项风险和责任。

6. 保证提供技术服务等不涉及侵犯他人权益。

六、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 未经另外一方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另一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任何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泄密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 则泄密或违约一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法律责任以及赔偿全部损失。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合同, 或擅自终止、解除本合同的, 则视为已构成违约, 应向守约方承担合同金额的20%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迟延支付服务费用, 每迟延一天按应付款数额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如乙方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技术服务成果, 每迟延一天按合同数额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超过30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已收取的款项, 但因甲方原

因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引起的除外;

4. 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各种费用,包括律师代理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临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九、生效条款及其它: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在服务费用全部付清时终止;

2.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3. 其它未定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公章)

单位名称:渭南市临渭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东风街中段 11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杨朝鹏

开户银行:建行渭南东风大街支行

账号:61001640032058000009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15年9月1日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渭南交投国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中段交通创业大厦2楼B07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孙立友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账号:806040001421011620

联系电话:18992381920

签订日期:2015年9月1日